类别：A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签发人：周庆福

汉市城管函〔2026〕53号

对市六届人大七次会议第265号建议的答复函

王利军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区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规范化管理的建议》（第265号）已收悉。首先，感谢您对我市城市管理事业的关注。我局在收到您的提案后，仔细阅读，认真研究、讨论，现答复如下:

关于提案中“合理设置非机动车、机动车停放区域”“加强文明习惯宣传引导”等问题，我局从城市管理的角度出发，从以下方面采取了措施:

一是加强动态巡查，主动消除隐患。为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保障市民出行顺畅安全，我局结合2026最美油菜花海汉中旅游文化节、城市文明创建等重要活动举办契机，重点对学校、医院、商场、集市等人流量较大的周边区域流动摊贩占道经营、临街商铺出店经营等现象进行集中整治，责令当事人立即进行整改，恢复道路的通行功能，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整治工作开展以来，

全市各县区累计整治流动摊贩13247起，规范出店经营4533起、共享单车停放4343起，规范广告招牌529处。

二是深化城警联动，规范停车秩序。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停车难、停车乱问题，我局联合公安部门印发《关于建立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城市管理部门联动执法工作机制的通知》，组建“交管+城管”小分队，采取“定点查控+动态巡逻”模式，持续整治路内和压占人行道、盲道等违法停车行为。今年以来累计开展联合整治92次，下发温馨提示单8200余份，公安交管部门处罚道路违法停车10.4万余起、人行道违法停车5200余起。积极会同自然资源、人防、住建等相关部门深入中心城区开展排查，通过建筑物配套建设、增设道路停车位、利用人防工程、老旧小区改造挖潜等多种手段增加车位，截至目前中心城区累计新增机动车停车车位1936个，结合道路实际合理施划非机动车停车点位1644处（其中汉台区1384处，南郑区260处）。同时，针对停车位标线磨损褪色、泊位划分不科学、指示标识不清晰等问题，督促停车场经营管理单位完成整改26处。

三是畅通举报渠道，落实全民监督。我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已开通“汉中e同管”微信小程序，号召广大市民积极参与，鼓励群众对发现的流动摊贩占道经营等违规行为进行举报，形成全民参与、互相监督的良好氛围。同时我局积极联合市创文办、交管等部门，利用户外电子显示屏、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多种渠道开展交通安全相关知识和政策法规宣传，进一步增强市民文

明出行意识，不断提升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率，逐步改善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质。

下一步，我局将从以下几方面强化道路交通城市管理相关职责：**一是**充分挖掘边角空地、闲置土地、地下空间等资源潜力，结合城市更新、城区微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等持续增建改建停车设施，督促严格落实车位配建指标，最大限度缓解车位供需矛盾。持续开展无序流动商贩、违规出店（占道）经营等城市乱象整治，推动道路通行秩序持续改善。**二是**常态化开展部门联合执法行动，强力整治机动车、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等突出问题，不断提升停车场规范化、法治化管理水平。**三是**以“城管进社区、服务面对面”活动为契机，通过学校、社区、多媒体等多种途径，加强宣传教育力度，全力营造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通行环境。

最后，衷心希望您能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我们的工作，提出更多、更好的意见和建议。

附件：1.人大代表建议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2.代表建议办理“两见面”沟通记录表

（联系人：廖刚，电话：13319161118）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2026年9月1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附件 3

人大代表建议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建议编号	第265号	承办单位	市城管局.
联 系 人	詹刚	电　　话	13319161118
建议题目	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区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规范化管理的建议.		
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无			
代表签名（单位盖章）		时间	2026.8.21.

注：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代表，表格前5项由承办单位填写，代表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

代表建议办理“两见面”沟通记录表

建议编号	第265号	承办单位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建议标题	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区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规范化管理的建议		
提建议代表	王利军	经办人	廖刚
联系电话	13892636578	联系电话	13319161118
一、办理前见面沟通情况（收到建议后20个工作日内）			
见面时间	5.14	见面地点	代表办公室
见面方式	□上门走访 ☑座谈交流 □现场调研 □其他：_____		
代表核心诉求及预期目标	1.完善各类件设施； 2.开展排查整治，优化车道设计； 3.合理设置非机动车、机动车停放区域； 4.加强文明习惯宣传引导。 5.加大重点地段、重点时段巡查力度。		
承办单位初步办理思路、措施、时限、计划	1.持续开展占道经营、马路市场等违法行为整治； 2.深化乘警联动执法，加大对违规停车的处罚力度； 3.多措并举增加车位供给。		

代表签字：王利军　　承办单位经办人签字：廖刚

承办单位负责人签字：[illegible]　　时间：2026年 5月 14日

二、办理后见面沟通情况（形成答复意见后20个工作日内）			
见面时间	8.21	见面地点	代表办公室.
见面方式	□上门走访 ☑座谈交流 □现场反馈 □其他：_____		
建议办理进展、成效、存在困难及下一步计划	1. 结合城市文明创建等契机持续开展占道经营、出店经营专项集中整治； 2. 开展城管警联动整治违停92次. 3. 会同自然资源、人防、住建等部门开展排停，利用人防工程、老旧小区等手段增加车位1936个。		
代表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无		

代表签字：[illegible]　　承办单位经办人签字：廖刚

承办单位负责人签字：[illegible]　　时间：2026年 8月21日

注：1. 本表须办理前、办理后各填写一次，经双方签字确认后，随答复函一并送市政府督查室和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归档报备，各承办单位自行归档留存。2. 代表评价为“不满意”的事项须注明整改措施与完成时限，实行跟踪滚动办理，直至问题解决、代表认可。